

# 孩子的诗,教给我们什么

本报评论员  
戎国强



教育的使命,就是致力于人的发现,人的健全,一句话,让人成为人,这应该成为所有个人行为和组织性行为的目标。

昨天,新华社的一个公众号火了,10万加的阅读量,1万多的点赞。是什么吸引了那么多人?是诗歌,是一群小学生写的十几首儿童诗。完全同意网友们的评论:“没看完就甘拜下风,看完就臣服了”;“小编,麻烦你把这些孩子集中起来,给我上堂课”;“孩子的内心世界真美,直戳心窝,忍不住看哭了”。

这些诗真有那么好?这些网友是不是有点大惊小怪,言过其实?这个公众号在网友中引起的反应,与全民价值观念现状有关,与教育有关,与儿童成长有关,与“人”有关。还有比“人”即我们自身更重要的吗?

先读几首诗。想象力之惊人,要数这首《风在算钱》:“谁也没有看见过风/不用说我和你了/但是纸币在飘的时候/我们知道风在算钱”。作为一名曾经的语文教师,忍不住要敲黑板了:语言!请注意这首诗的语言!不能更好了,简直就是语言大师!除了想象力,还有哲理。《我》的前面几节,依次把“我”与班级、全国、地球乃至宇宙相比,言其个人之微不足道,最后一节来了一个反转:“妈妈说/没有我/整个家都好像空了”!这首诗好在哪里,应该不需要用语言来诠释、说明了?篇

幅有限,不能一一例举了。

再说网友的反应。网友真的只是读了几首诗——若干分行排列的文字?网友是看见了“人”,这些文字表达了一种力量:对世界的感受能力,对自己内心感觉的把握能力。亚里士多德说:认识你自己。很多人活一辈子都未必认识自己。而这些孩子做到了!

诗的语言看似描绘了一个世界,表达了一种想象和感受,但种种集合起来,我们其实是看到了“人”。我们被童真感动了,我们看到了日常生活中非常难得遇见的、非常珍贵的东西。只有在诗的世界才能遇见。这表明,单纯、纯真,仍然是人们渴望的。很多人曾经拥有,但后来失去了(有的人可能从来没有过),而这些孩子让人们看到曾经的自己,或找回自己——世上还有比这更珍贵的遇见吗?网友们不过是正常反应罢了。

近几十年的“发展”,对于人来说,主要是外部生存条件的发展,物质性的发展(且不说环境破坏的代价);人自身的发展,人的精神的发展,在一定程度上被忽略甚至抑制了。有抑制就有需求,就有渴望;这些孩子无意之中唤醒了我们。他们是天使,是拯救者。尽

管他们自己不知道。

读这些诗,最初的欣喜过后,一个名字冒了出来:湖南沅江中学的罗某杰。他读过诗吗?写过诗吗?读肯定读过,中学语文课本里就有诗,古代的,现代的;他感受到诗的美了吗?诗意在他心里留存了多久?诗帮助他感受到生活的美了吗?如果有过,又是怎么消失的?在他对老师举起利刃之前,他心中的诗意被什么杀死了?我们的教育能不能回答这些问题?

高晓松说:“这个世界不只有眼前的苟且,还有诗与远方”。其实,诗就是远方,诗能把你带向远方。心里没有诗的人,没有被诗打动过的人,游遍天下,仍然没有到过远方。远方就在我们每个人的心里,有的人发现了,有的人一辈子都没有发现。从自己的内心发现远方,就是发现自己,发现自身拥有的力量,发现人的无限性——所谓“人生的希望”,不在别处,就在人的自身。

所谓“百年树人”,教育的使命,就是致力于人的发现,人的健全,一句话,让人成为人,这应该成为所有个人行为和组织性行为的目标。一切让人成为非人的行为,都是要流氓,教育首先不能要流氓。

## 及时为“小规矩”纠错,宪法法律实施才能“不打折”

新华社记者  
杨维汉 罗沙

要及时为“小规矩”纠错,备案审查机关必须充分发挥制度威力。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消息显示,公民和社会组织近年来向最高立法机关提出违宪违法规范性文件审查建议的数量明显增多,维护自身权利意识增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制度是宪法监督的重要抓手。发挥好这个制度的威力,及时为下位法“体检”和纠错,宪法法律实施才能“不打折”。

宪法和法律是党领导人民通过立法程序制定的“大规矩”。相对而言,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和司法解释等规范性文件处于下位,是“小规矩”。“小规矩”当然要服从“大规矩”,下位法不得与上位法相违背、抵触。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就是要查一查这些“小规矩”是否符合“大规矩”,如果不符必须纠正。

有的司法解释制定不符合法律的规定损害公民人身权利,有的地方出台“雷人法规”有损法律尊严,有的地方性法规突破法律使政府公权力介入民事私权领域影响市场公平,这些规则一旦出现错误和偏差,会造成社会秩序失范、公民合法权益受损。

公民、组织往往是在自身权益受到减损且穷尽各种救济途径后,才提出审查建议,希望通过备案审查制度改变违宪违法的规则。这是审查部门及时发现问题的“千里眼”,纠正偏差的“动力源”。同时也提醒了“小规矩”的制定要严格遵循“大规矩”的精神实质和相关规定,不能法外立法,不能简单照抄照搬上位法,上位法若已修改,下位法也要及时修正,防止过时、错位。

要及时为“小规矩”纠错,备案审查机关必须充分发挥制度威力。首先要通过深入细致的座谈、调研,找准问题出在哪里,加强与规范性文件制定机关的沟通协调,“红红脸、出出汗”督促制定机关自行修改或废止相关文件;其次对明显违宪违法又拒不纠正的,备案审查机关应当拿出“撒手锏”,依法启动撤销程序,坚决撤销违宪违法的“小规矩”。

规范性文件在哪里,备案审查就跟进到哪里。我们相信,备案审查部门将会履行好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对“小规矩”增强监督刚性、加大纠错力度,切实维护国家法制统一。适应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备案审查制度将进一步焕发出强大的生命力。

### 时评

#### 浙江“烧饼一哥”年薪35万

本报昨日报道,62岁大爷李秀广是缙云政府认定的5个烧饼大师之一,更是民间吃货心中的烧饼一哥。虽然在老家壶镇宫前村的小弄堂里烤饼,可是仙居、永康等远近食客慕名而来,天天食客迎门。两年前,老李以35万年薪被缙云黄龙景区挖走。景区表示:合同是无限期的,只要他能做烧饼,就会给他35万年薪。我们不会炒他,就怕老爷子炒了我们。

@最好吃的山核桃:我在考虑是不是花38万年薪挖他来给我做烧饼。

@星魂凤舞:一心一意,匠人烧饼。饼香不怕工资低,有手艺走遍天下都不怕。

@浪漫满屋20144:小心猎头。

#### 吐槽中国人养狗行为 矢野浩二致歉

12月4日,矢野浩二就此前在某节目中

说“中国人不配养狗”的言论向公众道歉:“没想到几年前录制的综艺节目被有心人翻出来,在这里向大家致歉,在节目里说的个别现象经过剪辑后让大家误解为辱华,我的言论有失分寸,以偏概全,以后一定注意。”

@哟呵仓鼠:其实他说的也对啊,确实有些人遛了狗,屎拉路边不铲。

@悠闲莽撞人:他也只是戳痛了某些玻璃心的痛处罢了,其实言论已经够温和了,难道支持不文明养狗吗?

@莫妮娜卡西:我们本身不文明的行为才是给祖国抹黑吧!

@陈英语野格:正确的批评并不是侮辱吧,他说的现象也的确大多存在,怎么就成了辱华了?

#### 怀疑孩子被打 家长抡椅殴打幼儿园老师

11月27日,河南辉县。两家长疑心孩子被打,抡椅殴打幼儿园老师。事发前家长

称孩子遭老师殴打,看监控未发现类似画面后退园。2天后家长又来园中翻看物品,遭阻后打人。

@我的前任是贱人:怀疑?怀疑就要打人?

@ddlong2003:医患关系搞僵,师生关系也搞成这样?问题出在哪儿?抛开个人问题之外,相关部门每次和稀泥,各打五十大板,关键监控不公开,只想稳定不上报?就这么能糊弄到几时?

@大米聊电影:对老师整体的污名化和不尊重是一个社会的悲哀。

王彬 整理



爱上评论  
钱江晚报评论公号